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1-053

债券代码：128118

债券简称：瀛通转债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上午 10:30 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东莞园区（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 9 名，其中，现场出席 4 名，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5 名（邱武先生、王天生先生、王永先生、马传刚先生、刘碧龙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黄晖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募集资金 2021 年上半年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募集资金 2021 年上半年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根据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相关规定，由于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王体、徐凌志、王彦博 3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其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17,000 份进行注销。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 330,200 份，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由 53 人调整为 50 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

4、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备查文件

- 1、《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注销部分股票期权

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赢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